

2023年度
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单位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 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文化、文物、广电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文物、广电和旅游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起草全市文化、文物、广电和旅游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文物、广电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文物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广电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市重大文化、文物、广电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文物、广电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文物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文物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交流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相关门类艺术、各相关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市公共文化(文物)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推进旅游惠民，推动文化惠民工程实施。

六、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全市文化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文物和

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全市文化、文物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文物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文物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文物和旅游市场，会同有关部门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十、指导全市文化、文物、广电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或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指导、管理全市文化、文物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

十二、贯彻执行国家文物保护法律、法规，推动完善文物、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文物、博物馆和纪念馆的业务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广播电视管理的法律、法规，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

十四、承办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政审批服务，按权限规定办理其他职权的审核备案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内设科室19个，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事项服务科)、人事科、财务科、信息科、艺术科、公共服务科、科技教育科、非物质文化遗产科、产业发展科(项目办)、资源开发科、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科、宣传推广

科、对外交流合作科、文物科、广播电视科、统计科、党的建设
工作办公室、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单位决算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9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0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4.5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599.15
八、其他收入	8	0.3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5.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98.5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00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93.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32.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3.81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64.38
	30			61	
总计	31	5,097.35	总计	62	5,097.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93.54	4,593.21	0.00	0.00	0.00	0.00	0.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2	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2	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2	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59.72	2,159.39	0.00	0.00	0.00	0.00	0.3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56.60	1,956.27	0.00	0.00	0.00	0.00	0.33
2070101	行政运行	679.34	679.01	0.00	0.00	0.00	0.00	0.33
2070108	文化活动	267.00	2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8.10	1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92.16	99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8.12	9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98.12	9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08	28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92	23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1	5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9	5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62	13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7.16	47.1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01	死亡抚恤	47.16	4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2	4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2	4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5	2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97	1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8.50	9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8.50	9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8.50	9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32.98	1,008.82	4,024.1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2	0.00	4.52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2	0.00	4.52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2	0.00	4.52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99.15	679.01	1,920.14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56.27	679.01	1,277.26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679.01	679.01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267.00	0.00	267.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8.10	0.00	18.1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92.16	0.00	992.16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544.77	0.00	544.77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544.77	0.00	544.77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8.12	0.00	98.12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98.12	0.00	98.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08	285.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92	237.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1	53.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9	52.99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62	131.6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7.16	47.16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801	死亡抚恤	47.16	47.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2	44.7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2	44.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5	24.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97	19.97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8.50	0.00	98.5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8.50	0.00	98.5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8.50	0.00	98.5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9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	1.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4.52	4.52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599.15	2,599.15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5.08	285.0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72	44.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98.50	98.5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00.00	0.00	2,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93.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32.98	3,032.98	2,0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39.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39.7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032.98	总计	64	5,032.98	3,032.98	2,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32.98	1,008.82	2,024.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0	0.00	1.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0.00	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2	0.00	4.52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2	0.00	4.52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2	0.00	4.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99.15	679.01	1,920.1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56.27	679.01	1,277.26
2070101	行政运行	679.01	679.01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267.00	0.00	267.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8.10	0.00	18.1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92.16	0.00	992.16
20702	文物	544.77	0.00	544.77
2070204	文物保护	544.77	0.00	544.7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8.12	0.00	98.12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98.12	0.00	98.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08	285.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92	237.9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1	53.3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9	52.9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62	131.62	0.00
20808	抚恤	47.16	47.16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801	死亡抚恤	47.16	47.1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2	44.7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2	44.7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5	24.7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97	19.97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8.50	0.00	98.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8.50	0.00	98.5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8.50	0.00	98.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7.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2.60	30201	办公费	19.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2.98	30202	印刷费	2.4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7.3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48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5	30207	邮电费	2.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211	差旅费	5.3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2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1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2.25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54.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5.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9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7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5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			
	人员经费合计	899.85					公用经费合计	108.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08	0.00	13.70	0.00	13.70	10.38	24.08	0.00	13.70	0.00	13.70	10.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097.3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905.28万元，增长132.54%，主要原因是：发行专项债、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及年中追加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4,593.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93.21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33万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5,032.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8.82万元，占20.04%；项目支出4,024.15万元，占79.96%。（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032.9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913.53万元，增长137.47%，主要原因是：发行专项债、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及年中追加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32.9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60.2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13.53万元，增长43.10%，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及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32.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0万元，占0.03%；科学技术（类）支出4.52万元，占0.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599.15万元，占85.7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85.08万元，占9.40%；卫生健康（类）支出44.72万元，占1.47%；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98.50万元，占3.25%。（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535.16万元，支出决算为3,032.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6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年中下达。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5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62.57万元，支出决算为679.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压减一般性支出。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为283.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7.00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94.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通过财政直接拨付至县区。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18.10万元，支出决算为18.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9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合理规划，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10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44.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8.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8.1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资金用于“一赛一节”相关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3.02万元，支出决算为53.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1.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工资改革、退休人员增加等。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1.31万元，支出决算为52.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0.84万元，支出决算为13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7.1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离退休人员去世。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8.74万元，支出决算为2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2.99万元，支出决算为19.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8.5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用于文旅消费券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08.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99.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

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公用经费108.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00万元。主要用于焦作市陶瓷工业文化创意园项目建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4.08万元，支出决算为24.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

算13.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56.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43.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13.7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3.7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桥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3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10.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3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查、考察交流和“一赛一节”嘉宾的接待等。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5个、来宾52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8.9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2.54万元，下降2.2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机关运行相关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6.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4.5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6.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6.3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按照规定保留的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我单位根据上级部门的指示精神和自身的工作职责，设定具体、可量化、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建立绩效监控机制，对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日常跟踪和监控，确保各项工作按照既定目标推进。根据绩效目标和监控情况，收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数据和信息，对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形成绩效评价结论。同时，将评价结果反馈给相关部门和岗位，以便他们了解自己的工作成效和存在的问题。绩效评价结果也作为今后工作的重要参考依据，不断完善绩效目标管理体系和监控机制，推动各项工作的持续改进和提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5,032.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8.82万元；项目支出4,024.15万元，并按照“谁收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6个，涉及预算资金4024.1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实现绩效自评“10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2023年度16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2023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评价选取我单位2023年度舞台艺术送基层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0.75分，等级为良。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255101	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55	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可执行项目	科技文化事业科	921.62	919.45	919.45	99.76%	100%	-%	99.68%	96%	100%	98.85	是
255101	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55	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文物保护和安全防范专项经费	可执行项目	科技文化事业科	35	35	35	100%	100%	-%	100%	90%	100%	97.5	是
255101	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55	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促消费活动专项资金	可执行项目	金融服务业科	100	98.5	98.5	98.5%	100%	100%	100%	100%	100%	99.85	否

2023 年焦作市“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演出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戏曲进乡村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文公共发〔2017〕11号）文件精神，促进戏曲艺术在农村地区的传播普及和传承发展，促进文化资源向基层倾斜，增强广大农民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获得感，推动农村文化建设的良好局面。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市文广旅局”）设立“‘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演出经费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实施内容为组织“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在全市的演出活动。

该项目 2021 年-2023 年申请预算均为 250 万元，2023 年实际支出 2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支出主要用于支付“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演出院团演出费用。

市文广旅局负责编制该项目年度预算，市文广旅局提交预算文件；负责对“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进行统筹安排，聘请焦作市各演出院团参演；各院团负责“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的演出；市财政局负责审核市文广旅局申请的预算，及时下拨资金，并监督资金使用。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评价组自 2024 年 4 月承接本项目后，通过前期调研、评价思路定位和公司内方案评审等关键环节，形成本次绩效评价关注点：**一是**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项目为专项经费项目，在评价过程中将着重关注项目预算编制细化程度，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符合政策要求范围；**二是**关注“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设置是否与其他同类项目设置重复。计划实施点位是否与实际需求一致；**三是**关注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有监督机制。对演出质量是否进行全面把控，判断项目效益和目标实现程度；**四是**项目长效机制建设情况。“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形式的多样性、居民的参与程度等。

评价组围绕项目评价关注重点，以实施效果为导向设计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料查阅、专家访谈、实地调研和公众评判等方法开展调研。期间，访谈焦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项目负责人，了解政策背景、预算编制的依据、资金使用效果；查看工作相关的业务及财务数据，分析预算及支出的合理性；查看工作日志、抽查台账等材料，了解实际管理情况；在此基础上，按照指标体系对相关数据信息进行汇总分析，形成该项目 2023 年度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分析

2023 年，“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项目，依照计划实施，全年完成组织“舞台艺术送基层”演出活动 200 场次，“周末大舞台”演出活动 50 场次，共有 2 个国有院团，

12 个民间院团参演。但项目存在预算编制不准确，场次分配机制不健全，场次安排合理性不足等问题。

四、经验与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拓宽群众监督渠道，保障演出内容质量

2023 年焦作市“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由市文广旅局牵头，县（市）区文广旅局负责组织实施。市文广旅局设立监督电话，并对院团演出场次、演出质量和群众反映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组织工作不力的县（市）区给予通报批评；对弄虚作假和基层群众对演出质量等强烈不满的院团，一经查实，采取在全市范围内通报批评、核减场次、取消其参加该活动资格等处理办法；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二）存在的问题

1.演出场次分配机制不健全

本项目 2023 年安排演出场次共 250 场次，其中国有院团演出 200 场次，民营院团演出 50 场次，年度内“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民营院团演出场次占比 3%，分配各院团演出数量时无具体的标准及文件要求。

2.合同管理不规范，关键要素缺失

市文广旅局与各演出团体均签订了演出合同，其中与博爱县泗杰怀剧团、孟州市曲剧团签订的合同未对演出要求进行规定，缺少相关条款；演出地点选择方面未按照当年规定列入合同，比如，与温县黄庄群星豫剧演出有限公司签订的

合同,应按照 2023 年制定的《“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的通知》要求执行,实际合同按照 2021 年《“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方案》签订。

3.文件执行不到位,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根据市文广旅局《关于做好 2023 年焦作市“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2023 年“舞台艺术送基层”活动场地安排原则上不得与 2022 年重复,但 2023 年安排演出场地时个别场次演出与 2022 年演出地点存在重复,且演出内容类型相同,如中站区北朱村 2022 年安排演出为歌舞演出,2023 年仍安排歌舞演出;修武县古洞窑村 2022 年安排两场歌舞演出,2023 年仍安排两场歌舞演出;博爱县狮口村 2022 年、2023 年均安排两场歌舞演出。

4.预算绩效意识不强,绩效目标表填报不合理

市文广旅局年初申请本项目总资金 250 万元,计划场次共 200 场,单场成本 \leq 1 万元,计划场次乘以单价不等于总资金;市文广旅局年初填报绩效目标,数量指标为“‘舞台艺术送基层’演出场次 \geq 150 场”、“‘周末大舞台’演出场次 \geq 50 场”,个别时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五、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2023 年“周末大舞台、舞台艺术送基层”演出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部分产出情况较好,但项目业务管理流程不完善、演出地点安排不合理。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总得分 80.75 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 15 分,得分

12分，得分率80.00%；“过程”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得分20.20分，得分率80.80%；“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30分，得分26.65分，得分率88.83%；“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30分，得分21.90分，得分率73.00%。

六、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丰富演出内容及形式

建议市文广旅局按照《中共中央宣传部 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戏曲进乡村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文公共发〔2017〕11号）文件要求，综合考虑各级各类戏曲院团，并制定演出院团选择标准及要求。同时，鼓励演出院团结合本地文化特色对剧目进行改编、增加小剧场等形式进行创新，降低演出成本。

（二）规范项目实施管理流程，加强演出合同管理

建议市文广旅局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完善项目过程监管，尤其是加强合同管理，强化合同重要条款审核要求，把控演出质量，确保项目顺利有效实施。

（三）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加强项目计划管理

建议市文广旅局结合基层群众需求，合理安排演出场次，制定年度演出计划，及时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并在方案落实方面下功夫，避免流于形式，切实发挥项目制度约束作用。

（四）提升预算绩效意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建议市文广旅局根据绩效目标设置原则，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并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结合实际工

作进行编制，确保预算申请资金与项目产出、效益相匹配，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